

# 中共平利县委办公室文件

平办发〔2022〕44号

## 中共平利县委办公室 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擦亮平利·净美乡村”农村 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

各镇党委、镇人民政府，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央和省市驻平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全县“五看五查五提升”集中攻坚行动，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开展“擦亮平利·净美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从9月中旬开始，利用100天左右时间，以市级人居环境整治重点镇、2022年11个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人居环境整治示

范村、10个集镇、主干公路沿线为重点，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八项工程”，扎实开展“扫干净、摆整齐、改旱厕、清污淤”专项行动，12月底前实现重点区域环境面貌大提升，打造一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典型，形成民建、民管、民享长效机制，以点带面推进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持久深入开展，努力建好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 二、整治重点

（一）市级人居环境整治重点镇。城关镇是2022年全市人居环境整治重点镇，要结合国家卫生城市和文明城市创建，突出城乡结合部、主干公路沿线、景区周边等重点，推进全域整治。镇党委政府要科学组织、周密部署，实行镇领导班子成员、镇村干部分片包村包组包户，每月至少组织开展1次“六清三管”专项整治行动，即：清理道路沿线废物、清理房前屋后杂物、清理污渠塘沟垃圾、清理残垣断壁建筑、清理圈厕粪便污水、清理乱停乱放车辆，管好小花园、小菜园、小游园，尽快改变不干净、不整洁面貌，确保年度考核进入全市前列。

（二）乡村振兴示范村和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2022年11个乡村振兴示范村要按照《平利县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平巩固衔接办发〔2022〕21号）要求，以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突出问题整治为重点，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八项工程”，实现村村整洁、户户干净。10个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要围绕“立足清、聚焦保、着力改、促进美”12字要求，

扎实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大力实施“八清一改”，彻底改善人居环境，达到市级考核标准。

（三）集镇。各镇要进一步加强集镇环境卫生管理，重点整治摊点乱摆、垃圾乱倒、杂物乱堆、广告乱贴、车辆乱停等“乱象”问题，禁止占道经营，规范车辆停放；重点管理公共绿地和绿化苗木，落实专人定期修剪苗木和清除杂草，积极推进裸土地面治理，优化集镇生态环境；重点清除卫生死角，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清扫，定期开展环境卫生治理，引导群众开展垃圾分类，营造干净卫生、和谐美好的生活环境。

（四）主干公路沿线。以县境内国省道沿线和农村主干公路沿线为重点，突出整治堆放乱、建筑乱、广告乱、形象差“三乱一差”。县交通局牵头，各镇负责，严格落实“路长制”，认真做好农村道路日常保洁工作，确保主干公路干净整洁。各镇负责，相关行业部门配合，对公路沿线乱堆乱放的柴草、秸秆、土堆、粪堆、闲置生活用品、生活垃圾，以及木材、砂石、砖瓦等建筑材料，迅速组织清理；对在公路沿线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等问题，要从快查处整治；对未经许可穿越公路架设电线、网线、电视线和未经许可设置非公路标志牌、广告牌等现象，电力、电信、移动、联通公司等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镇村进行拆除或规范。

###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镇、各部门要把开展“擦亮平利·净美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作为推进乡村振兴、提

升创建成色的重要内容，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安排、亲自督促，扎实推动重点区域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各镇要结合实际，制定方案，细化任务，责任到人，以扎实过硬的干部作风推进整治工作早见成效。各镇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要突出实用性、操作性，于9月23日前报县人居环境办。

（二）凝聚攻坚合力。坚持县级统筹、镇村主体、部门协作的推进机制。各镇要发挥好村党组织、四支队伍和各级干部作用，统筹护河员、护林员、保洁员等公益岗资源，集中力量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住建、水利等责任单位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对职责范围内的整治任务不推不拖，主动担当，尽早到位。县委宣传部要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纳入责任单位和帮扶单位开展文明单位创建的重要内容，确保一体推进。

（三）广泛发动群众。建立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干部带头，发动群众，常抓不懈，营造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良好局面。要加强群众教育引导，进一步完善村规民约，明确村民维护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实行“门前三包”，用好“清洁户”评选、“积分制”奖励等载体，引领全民形成良好卫生习惯和环境意识。要激发群众主体作用，充分保障群众在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等工作中的参与权、监督权，通过决策共谋、建设共管、成果共享，使广大群众成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主力军。

（四）严格督促检查。县巩固衔接办和人居环境办要将“擦

亮平利·净美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纳入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的重要督导内容，采取“督查+晾晒+整改”方式，随机抽查暗访，公开晾晒问题，实行“一月一督查、一月一排名”，对行动迅速、成效明显的先进镇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问题较多或被省市督查暗访发现问题、被媒体曝光问题的后进镇通报批评，县委、县政府将约谈相关镇党政主要负责人。

- 附件：1. 平利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区域工作标准  
2. 平利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工作标准  
3. 平利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村工作标准

中共平利县委办公室

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14日